

# 关贸总协定 百科全书

穆西安 楚德勇 主编

机械工业出版社

# 关贸总协定百科全书

穆西安 杨德勇 主编

JM28/05



机械工业出版社

(京) 新登字054号

### 内 容 简 介

本书详尽地介绍了关贸总协定的产生、发展、变化；关贸总协定的组织机构、谈判规则、入关的程序；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和具体运用；关贸总协定与发展中国家的关系；总贸总协定的法律文本；东京回合、乌拉圭回合贸易谈判的成果；中国复关后的影响和对策。具体分析了“复关”对我国各行业的影响和冲击，对广大消费者的影响和“复关”后的消费趋向，消费行为的选择；“复关”对我国的长期影响和相应的对策。

本书全面、系统、详尽，实为我国第一本关贸总协定的全书。实用性、可操作性为本书之特色。

本书适合政府干部、经贸工作者、工商企事业和乡镇企业管理人员、财政、金融工作人员以及大中专院校的师生阅读，也可作为学习关贸总协定的培训教材。

F744

### 关贸总协定百科全书

穆西安 杨德勇 主编

M77

责任编辑：王霄飞 韩庆 版式设计：李松山

封面设计：方 芬 责任校对：徐小宁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北京阜成门外百万庄南街一号）

邮政编码：100037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17号）

北京市密云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新华书店经售

P772  
开本787×10921/32·印张 24.5 · 字数 550 千字

1993年8月北京第1版·1993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1800 · 定价：38.00元

ISBN 7-111-03799-5/F · 499 (G)

## 《关贸总协定百科全书》参加编写人员名单

杜明升	李 达	李海臣	于淑玲	武开甲	王克明
刘艳林	张士林	周 伟	付海东	于晓梅	贾奇珍
周建华	陈伟强	薛建芬	高文霞	李 冬	杨自力
付 贵	毛建国	李春生	钱 海	宋克强	付 伟
赵伟丽	宋超然	李忠山	杨 飞	张 芳	宋天浩
王宏金	李海涛	张自安	古 黎		

## 前　　言

现代经济的特点之一，就是资源配量的世界性和商品流动的国际性，一个国家的现代化程度实质上就是这个国家的国际化程度。中国已确立了市场经济的改革取向，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化和发展，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国内资源和国际资源的对接和利用已不可避免。中国重返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既是改革开放的要求，亦是改革开放达到一个新阶段的标志。

中国重返关贸总协定，对国内经济生活、社会生活、法律规范、行为准则、以至价值观念、消费趋向、消费选择等都会产生广泛、深刻、巨大和长久的影响。这里有机遇，更有挑战。中华民族注定要成为一个具有世界意义的民族，而不论要经历多少磨难和奋斗。“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

本书详尽地介绍了关贸总协定的产生、发展、关贸总协定的组织机构、谈判规则；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和具体运用；关贸总协定的法律文体、东京回合、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的成果；“复关”对我国各行各业的影响和相应对策；“复关”对广大消费者的意义和理智的选择等。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编写人员查阅了大量的国内外有关文献，并得益于很多专家和学者的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由于水平所限、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望各位有识之士指正。

编者 1993.3

# 目 录

## 第一篇 关贸总协定总览

<b>第一章</b>	<b>关贸总协定的历史沿革和组织机构</b>	1
一、	贸易保护与自由贸易	1
二、	战后初期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格局	4
三、	国际经济三大支柱的形成	8
四、	关贸总协定的组织机构	21
五、	加入关贸总协定的程序和现有成员名单	26
<b>第二章</b>	<b>关贸总协定的基本原则</b>	29
一、	以市场经济为基础，以自由竞争为基本原则	29
二、	非歧视原则	31
三、	关税保护原则	34
四、	促进公平贸易原则	36
五、	一般禁止数量限制原则	41
六、	贸易政策法规的全国统一实施和透明原则	41
<b>第三章</b>	<b>关贸总协定与发展中国家</b>	44
一、	与发展中国家有关的 8 个保护条款	44
二、	为发展中国家增加的第四部分	52
三、	东京回合谈判与发展中国家	55
四、	乌拉圭回合谈判与发展中国家	57
<b>第四章</b>	<b>关贸总协定的灵魂：最惠国待遇</b>	59
一、	最惠国待遇的界定和溯源	59
二、	最惠国原则的基本功能	61
三、	最惠国原则的特点	64
四、	总协定最惠国原则详解	67

## 第二篇 缔约各方贸易活动的准绳： 关贸总协定文件

<b>第五章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b>	74
<b>第一部分</b>	74
第一条 一般最惠国待遇	74
第二条 减让表	76
<b>第二部分</b>	78
第三条 国内税与国内规章的国民待遇	78
第四条 有关电影片的特殊规定	80
第五条 过境自由	81
第六条 反倾销税和反补贴税	82
第七条 海关估价	84
第八条 规费和输出入手续	86
第九条 原产国标记	87
第十条 贸易条例的公布和实施	88
第十一条 数量限制的一般取消	89
第十二条 为保障国际收支而实施的限制	90
第十三条 非歧视地实施数量限制	93
第十四条 非歧视原则的例外	95
第十五条 外汇安排	96
第十六条 补贴	98
第十七条 国营贸易企业	99
第十八条 政府对经济发展的援助	100
第十九条 对某种产品的进口的紧急措施	108
第二十条 一般例外	109
第二十一条 安全例外	111
第二十二条 协商	111
第二十三条 利益的丧失或损害	111
<b>第三部分</b>	112

<b>第二十四条 适用的领土范围、边境贸易、关税联盟和自由贸易区</b>	112
<b>第二十五条 缔约国的联合行动</b>	116
<b>第二十六条 本协定的接受、生效和登记</b>	117
<b>第二十七条 减让的停止或撤销</b>	118
<b>第二十八条 减让表的修改</b>	118
<b>第二十九条 附加 关税谈判</b>	120
<b>第三十条 本协定与哈瓦那宪章的关系</b>	121
<b>第三十一条 本协定的修正</b>	122
<b>第三十二条 缔约国</b>	122
<b>第三十三条 本协定的加入</b>	123
<b>第三十四条 附件</b>	123
<b>第三十五条 在特定的缔约国之间不适用本协定</b>	123
<b>第四部分 贸易和发展</b>	124
<b>第三十六条 原则和目的</b>	124
<b>第三十七条 承诺的义务</b>	126
<b>第三十八条 联合行动</b>	127
<b>附件一 与第一条有关</b>	128
<b>附件二 与第一条有关</b>	130
<b>附件三 与第一条有关</b>	131
<b>附件四 与第一条有关</b>	131
<b>附件五 与第一条有关</b>	132
<b>附件六 与第一条有关</b>	132
<b>附件七 与第一条有关</b>	132
<b>附件八 与第二十六条有关</b>	132
<b>附件九 注释和补充规定</b>	134
<b>第六章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条款释义</b>	152

<b>一、第一条 最惠国待遇条款</b>	152
<b>二、第二条、第二十八条及第二十八条附加 关税谈判、关税 约束、总协定减让表及减让表的修改原则</b>	154
<b>三、第三条 国内税与国内规章的国民待遇</b>	156
<b>四、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及第十五条 数量限制</b>	157
<b>五、第十二条和第十八条 国际收支限制及《关于为国际收支 目的而采取的贸易措施的宣言》</b>	160
<b>六、第十七条 国营贸易企业</b>	163
<b>七、第十九条 保障措施</b>	165
<b>八、第二十条和第二十一条 总协定的一般例外：健康、福利 及国家安全例外</b>	168
<b>九、第二十二条和第二十三条 协商和争端解决</b>	168
<b>十、第二十四条 关税联盟和自由贸易区</b>	171
<b>十一、第二十五条 缔约方的联合行动</b>	173
<b>十二、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和第三十八条 总协定的第四 部分</b>	174
<b>第七章 关贸总协定非关税措施协议</b>	177
<b>一、贸易技术壁垒协议</b>	177
<b>二、政府采购协议</b>	178
<b>三、补贴与反补贴协议</b>	181
<b>四、海关估价协议</b>	188
<b>五、进口许可证程序协议</b>	193
<b>六、反倾销措施协议</b>	197
<b>第三篇 构筑国际贸易框架的多边谈判</b>	
<b>第八章 关贸总协定运作</b>	200
<b>一、关贸总协定的运作方式</b>	200
<b>二、总协定的关税谈判规则</b>	206
<b>第九章 东京回合多边贸易谈判</b>	215
<b>一、东京回合多边贸易谈判介绍</b>	216

二、东京回合多边贸易谈判守则	227
三、东京回合多边贸易谈判协议签订和接受情况	241
四、东京回合多边贸易谈判有关协议	246
<b>第十章 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b>	<b>431</b>
一、乌拉圭回合的背景	432
二、乌拉圭回合的特点	435
三、乌拉圭回合的目标	436
四、乌拉圭回合谈判议题	437
五、乌拉圭回合中期审评会议和终期会议	449
六、乌拉圭回合谈判现状	451
七、乌拉圭回合部长宣言	453
八、《乌拉圭回合最后文件案文》中的协议案文	462
<b>第四篇 关贸总协定与中国</b>	
<b>第十一章 其他国家“入关”情况</b>	<b>493</b>
一、最早加入关贸总协定的社会主义国家	493
二、匈牙利的情况	494
三、发展中国家的情况	497
<b>第十二章 艰难的历程：中国申请入关回顾</b>	<b>505</b>
一、恢复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战略考虑	505
二、中国与总协定的历史关系	506
三、中国恢复总协定缔约国地位的进程	509
四、避免歧视性条款	511
五、关贸总协定与中国的现实利益	514
<b>第十三章 中美贸易争端与我国“复关”</b>	<b>519</b>
一、中美贸易关系的特点	519
二、最惠国待遇：一个多难的话题	521
三、愈演愈烈的反倾销	525
四、逐渐增多的反补贴	528
五、“301条款”与知识产权	531

## 第五篇 影响·冲击·对策

### 第十四章 “复关”对中国产业结构的影响 ..... 540

一、世界产业结构的新格局和发展趋势 ..... 540

二、我国产业结构所处的发展阶段 ..... 546

三、重返关贸总协定与调整产业结构 ..... 549

### 第十五章 “复关”与我国的外贸体制 ..... 558

一、关贸总协定与我国的外贸体制 ..... 558

二、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对我国进口贸易的影响 ..... 569

### 第十六章 “复关”对我国工业的冲击与对策 ..... 581

一、纺织服装出口业 ..... 581

二、机电工业 ..... 589

三、石化行业 ..... 619

四、医药行业 ..... 622

五、有色金属行业 ..... 625

六、建材行业 ..... 627

七、航空工业 ..... 629

### 第十七章 “复关”与我国的第三产业 ..... 638

一、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及现状 ..... 638

二、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后的中国第三产业对策 ..... 641

三、国际服务贸易行业与我国第三产业关系 ..... 645

### 第十八章 “复关”对我国消费者的影响 ..... 646

一、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会引起物价的变化 ..... 646

二、恢复关贸总协定缔约国地位对国内消费水平的促进 ..... 655

### 第十九章 服务贸易总协定与我国金融业开放 ..... 659

一、国际服务业投资动态 ..... 659

二、《服务贸易总协定》框架 ..... 661

三、金融服务协议中的义务 ..... 663

四、金融在开放中拓展 ..... 667

五、中国金融服务业开放的对策 ..... 672

<b>第二十章 知识产权：我们在走向国际惯例</b>	.....	677
一、什么叫知识产权	.....	677
二、实施中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	679
三、“乌拉圭回合”知识产权谈判	.....	685
四、我国不断加强知识产权法律保护	.....	685
<b>第二十一章 “复关”是我国体制改革的推进器</b>	.....	687
一、中国经济的“怪圈”	.....	687
二、理想与现实的落差	.....	691
三、走向市场	.....	695
<b>第二十二章 中国区域经济合作的战略选择</b>	.....	699
一、经济关系集团化：我们面临的挑战	.....	699
二、亚太经济圈：可能与现实	.....	705
三、大中华经济圈：一个可行的战略选择	.....	710
<b>附录一 对外贸易有关辞条</b>	.....	717
<b>附录二 中国与关贸总协定大事记</b>	.....	760
<b>附录三 中国与国际经济组织</b>	.....	768
<b>附录四 关贸总协定秘书处组织职能表</b>	.....	771
<b>参考文献</b>		

# 第一篇 关贸总协定总览

## 第一章 关贸总协定的历史沿革 和组织机构

### 一、贸易保护与自由贸易

#### (一) 重商主义和国家干预

大约从1500~1750年的250年间，是重商主义思想盛行的时期。所谓重商主义，是欧洲资本原始积累时期代表商业资本利益的经济思想和政策体系。早期和后期的重商主义者都主张通过国家的干预措施取得更多的金银，以此增加一国的财富，但其重点和内容有所不同。早期重商主义者主张国家干预的重点在于使各国的每笔交易都保持顺差，并严格防止金银外流；后期重商主义者主张保持总的贸易顺差，而不反对对个别国家的逆差，也不绝对禁止金银的输出，还主张取消许多早期繁杂的国家干预措施。

早期重商主义的政策亦称为“重金制度”或“买卖差额制度”、“外汇差额制度”、“货币差额制度”、“购买差额制度”等。主要措施有：①严禁金银和奢侈品出口；②规定外商集中在特别设置的交易市镇从事买卖，当地设有专门的管理机构、货栈、旅馆等，有官吏监督，要求交易结果在货币差额上对本国有利；③颁布外商现金使用法令，规定外商所携金银入境后赚得的金银必须在境内如数用尽；④国家独自管理外汇交易。由此可以看出，重商主义实际上就是限

制贸易思想的起源。后期重商主义政策的主要措施有：①奖出限入的保护关税；②扶植出口产业；③发展航运业和渔业等。

## （二）亚当·斯密的自由主义贸易

亚当·斯密在《国富论》（1776）一书中极力批判重商主义而主张自由贸易。他指出，工场手工业不能使工业资本在社会经济中占完全的统治地位，向机器大生产过渡乃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必然性。

这一过渡在当时的英国表现得最为迫切。英国在产业革命前的几百年内，一直执行重商主义经济政策，包括以保护关税为主的贸易保护政策。从18世纪后半叶起，英国进入产业革命时期，从工场手工业向机器大工业过渡的完成，确立了资本主义制度在英国的统治地位，工业生产迅猛发展，使许多国家不同程度地变成了英国的原料供应地。到19世纪中叶，英国一半以上的工业品要在世界市场上销售，最突出的是纺织品，36%必须出口，而其原料完全由其他国家供给。这就决定工厂主必须毫无惧怕地打进世界市场，参与其他国家的竞争。随着英国财源的增加，关税也逐步失去了筹款的意义，过去长期实行的贸易保护主义成了英国对外扩张的障碍。如果继续执行贸易保护政策，只对地主阶级和大商人有利。因此，从19世纪初起，英国工业资本家就同主张贸易保护政策的土地贵族、金融贵族和大商人展开了激烈的斗争，逐步走上了一条实行自由贸易政策的道路。19世纪20年代，英国先后同各主要国家订立了互惠关税的协定，把工业品进口税降低到平均30%的水平，取消了丝纺品进口的禁令，降低了原料的进口税率，废止了对包括机器在内的所有商品出口的限制。1846年，废除了直接损害劳动人民和工业资产阶

级利益并被地主阶级用来限制粮食进口的《谷物法》，摧毁了英国重商主义的基础，使英国成为首先执行自由贸易的国家。在1853~1860年间，英国最后消除了保护关税的残余。1860年，按照自由贸易原则签订了《英法通商条约》，英国最后取消了保护关税，只留下财政关税，并订立了“最惠国原则”。自由贸易政策的确立，对19世纪50~60年代英国工业的新高涨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使英国工业品在世界市场上取得了压倒的优势。由于英国的影响，19世纪中叶，许多国家降低了关税，荷兰、比利时开始执行自由贸易政策。

### （三）贸易保护主义的再度兴起

在早期的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自由贸易时期相当短暂。随着美国的独立和1870年普法战争的结束，德意志建立了统一的民族市场，加之法国的巨额赔款，弥补了德国原始积累的不足。为争夺对英国的竞争优势，出现了保护幼稚产业、防止英国制成品侵入的新历史学派，他们宣扬外贸政策必须贯彻国家利益至上的原则。美国的汉弥尔顿和德国的李斯特便是提出限制自由贸易、保护本国幼稚工业发展的代表。他们的主要措施为保护关税。1905年奥地利学者R·许勒在他的著作中强调，优势工业的成本与海外先进国家不相上下，只要征收为数不多的保护关税，便可刺激国内产品大大增加，这足以抵偿消费者的损失，从而增加国家的利益。

20世纪初，各帝国主义国家为了垄断国内市场和争夺国际市场，纷纷采取保护贸易措施，高筑贸易壁垒。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的自由贸易政策终于被帝国主义时期的“超保护贸易”政策所取代，只有英国还在一定程度上维持着自由贸易政策。1929年秋，世界经济大恐慌爆发，整个1930年全世界的经济陷入严重萧条的境况，美国1939年通过莫特—哈

莱关税法案，对进口品征收高达53%的关税，结果招致他国的报复。因此，1930年全世界的国际贸易比工业生产下降70%，美国的出口从52亿美元下降到16亿美元，资本输出从10亿美元下降到10万美元。1929~1933年世界经济危机期间，英国终于也结束了长达一个世纪之久的自由贸易政策。

#### （四）“罗斯福新政”推行互惠贸易协定

为了改变世界经济大恐慌的局面，并刺激国际贸易的发展，1933年罗斯福出任美国总统后，推行了“罗斯福新政”，以改变其贸易保护主义的政策。1934年美国国会通过了互惠贸易协定法案，这一法案将关税征收权从国会转到了总统的手中，并授权总统与他国协商降低关税。从此以后，美国根据互惠贸易协定法案推动了贸易自由化的进程。1934年6月，罗斯福与拉美各国缔结了贸易协定、关税互惠条约，将关税减低30%~50%，于是，美国市场开始向外扩展。

所谓互惠贸易协定，就是建立在两国重要的原则基础之上，任何关税减让都是双边互惠。因此，两国只就双边较为重要的贸易商品进行关税减让谈判。为了避免行政手段的麻烦和各种产品存在不同税率的困扰，任何两国所达成的关税减让应扩展到适用于他们所有的贸易伙伴国，这一原则被称为最惠国原则。

根据互惠贸易协定法和最惠国原则，至1940年，美国先后与20个国家达成双边的关税减让协议。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各国的对外贸易趋于混乱，贸易额明显下降。

## 二、战后初期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格局

### （一）美国战后的经济地位

第二次世界大战使交战各国深受其害，德国和日本损失

更为惨重。6年的战争使德国政府军费耗资高达6220亿马克，耗尽了本国的人力和财力资源。战争进入德国本土后，使该国物质和文化财富遭受空前的洗劫。战后德国又被分割为两部分，由美、苏、英、法分别进行军事占领和管制，部分工厂的机器设备被占领国拆除，使本已衰落的生产雪上加霜；分割后的德国还面临国民经济的重新组织和改建的难题，仅以1946年为例，西德的工业生产只及战前1938年的22.9%，煤产量下降到战前的27.8%，钢产量降到11.3%。1947年，西德在国际贸易中所占比重只有0.5%，而战前的1938年为27.8%。

日本在战争结束后，国内生产几乎到达崩溃的边缘。由于战争中丧失了45%的财富且大量工厂被拆除、破坏，战后初期的1946年，日本的工矿业生产只相当于战前1935年水平的26.4%，农业生产也下降一半以上。对外出口量猛降，1938年在世界出口中所占比例为4.8%，而1946年降到0.4%以下。

即使是战胜国，战后经济仍面临恢复的严峻考验。资金短缺，生产设备需更新和修复，原材料和人民生活日用品的供应相当困难。比如英国，战争使它减少1/4的国外投资，使一个最大的债权国变成了债务国。这一老牌的世界第一的资本主义强国已远远落后于美国。由于战争需要加强军事工业生产，缩减消费品生产，致使市场供给严重短缺，物价飞涨，加之德国轰炸机的轰炸，使英国工业的部分固定资产遭受严重破坏，战后初期的恢复工作是十分艰巨的。

在战争使交战国人力、物力遭到极大损失的同时，美国在战争中却发了大财。战争爆发后很长时间一直保持“中立”态度的美国，与交战国双方大做军火生意。而且参战后，由